

1. 采购条件

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许平南运营管理处生活水池清理及雨水管网疏通项目（二次）采购人为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来源已落实。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询比（文件）采购。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名称: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许平南运营管理处生活水池清理及雨水管网疏通项目（二次）。

2.2 项目编号: M4101000065000099083。

2.3 项目地点: 许平南运营管理处沿线。

2.4 项目范围: 生活水池清理消毒及雨水管网疏通等（详见项目采购需求）。

2.5 项目工期: 15 个日历天。项目缺陷责任期 6 个月（自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

2.6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行业相关标准）。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企业要求: 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

3.2 业绩要求: 供应商 2020 年以来至少具有 1 项相似业绩（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或者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3.3 信誉要求:

3.3.1 供应商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注：相关信息以县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决定为准。

3.3.2 企业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且企业单位负责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

企业；【个人信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查询单位负责人（输入查询对象姓名及身份证号）；

3.3.3 企业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查询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3.3.4 企业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www.ccgp.gov.cn/cr/list>）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5 企业未列入河南投资集团系统黑名单（失信主体）。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zybt.com/sxzts/index.jhtml>）【信用平台】【失信主体公示】查询（截止公告发布日，以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公示信息为准）。

注：

（1）前述“未列入”包括没有**该情形、处罚已失效或取消**。

（2）供应商符合本章“3.3 信誉要求”且出具相关承诺。供应商应知道或应当知道本单位相关信息不符合，仍利用有关平台信息更新滞后的，视为故意弄虚作假，其响应无效。

（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供应商的信用情况（本章 3.3.2 条款至 3.3.5 条款）进行**核实查询、并对 3.3.2 条款至 3.3.4 条款打印留存归档（查询网页截图显示应为开标日期）**。

（4）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若在开标当天**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开标当天查询信息显示正常，之后，该供应商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动不作为评审依据；与采购人查询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但存在“注（2）”情况的除外。

（5）单位负责人指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代表企业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合伙人或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

3.4 其他要求

3.4.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单位参加。

3.4.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谈判。存在该条款情况的，均按无效标处理。

4. 询比采购文件的获取和方式

4.1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10 日 17 时 30 分，凭企业身份 CA 数字证书登陆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www.zybt.com>）下载电子采购文件、答疑、补遗等有关资料。（注：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4.2 报名通过的申请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交费并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4.3 CA 数字证书的办理，详见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供应商】供应商续期、补办、单位名称变更办理流程》（含收费标准）。

注意：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中原采购交易平台上关于本项目相关修改或补充内容，以免影响响应文件的提交。

5. 询比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纸质版资料。

5.2 询比响应文件是指电子询比响应文件，按照“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上传。

5.3 询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询比时间）：2023年7月1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逾期未上传的询比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5.4 供应商应当在询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时，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http://www.zybtp.com/>）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间为30分钟，逾期未解密的询比响应文件视为放弃响应。

5.5 平台使用方法及操作指引见《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http://www.zybtp.com/gys/57563.jhtml>）。其他疑问请联系平台客服，联系电话：400-6703-999。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比公告在《中原招采网》（<http://www.zybtp.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农业南路与正光北街交叉口招商银行大厦13楼

联系人：李先生

电 话：0375-8558606

监督单位（单位）：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农业南路与正光北街交叉口招商银行大厦 13 楼

联系电话：0375-8558600

邮政编码：450000

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07 月 03 日